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行政助理 呂宜如

電話：(03)3322101#7451

電子信箱：8001165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桃教體字第11100380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實施國小學生類普篩計畫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局111年4月19日桃教體字第1110035601號函辦理。

二、經本局111年4月22日調查後，本市國小學生願意接受此次快篩檢測並由家長協助操作之意願人數達11萬6,000多人。

三、惟目前中央所配發予本局之快篩試劑數量不足，擬俟中央配發劑量全數補足後再一併施作，俾利於流行病學之統計分析。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小(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

副本：

